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公告

刘慢华：原告张炜与被告刘慢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案号(2025)闽0123民初605号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告知书、开庭传票及三个规定告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罗源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1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3日)

